

臺北市 107 年度國中生命教育手冊教材研發工作坊實施計畫

107 年 7 月 16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76020596 號函

一. 依據：

- (一) 臺北市 107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總計畫。
- (二) 臺北市 107 年度國民中學生命教育中心學校實施計畫。

二. 目的：

- (一) 凝聚臺北市國民中學生命教育推動方向，藉由點、線、面的過程，逐步全面推展生命教育。
- (二) 充實現行生命教育課程，豐富生命教育教學資源，督促學校建構校本自主特色與校園文化之生命教育推動模式。
- (三) 增進在職生命教育教師之教學知能，強化各級學校行政與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同與推動熱情。

三. 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(二)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會議室

四. 研習時間：107 年 8 月 9 日(星期四)至 8 月 10 日(星期五)08：30-16:30

五. 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會議室

六. 研習內容及時間：

日期 時間	8 月 9 日 (星期四)		8 月 10 日 (星期五)	
	課程內容	講師	課程內容	講師
0900-1200	國中生的自我管理	錢永鎮老師	社交技巧：問問題、自我介紹、說服	錢永鎮老師
1200-1330	午餐，休憩片刻			
1330-1630	國中生每一天都要認真做的事	馮珍芝老師	社交技巧：拒絕、道歉	馮珍芝老師

七. 研習講師：錢永鎮老師(教育部生命教育委員會委員、台中市天主教曉明高級女子中學退休輔導主任)

馮珍芝老師(台中市天主教曉明高級女子中學退休輔導教師)

八. 報名方式及報名截止日期：

- (一) 本研習採網路報名，參與本專案研習教師請於 8 月 6 日(星期一)前逕登入本市「教師在職研習網」(網址：<http://insc.tp.edu.tw/>) 報名。
- (二) 網路報名完成後，請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，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。

九. 研習核章：參與研習人員請以公假派代方式處理，全程參與者核予 12 小時研習時數。

十. 聯絡人：明德國中輔導室邱聖鈞組長，聯絡電話：02-2823-2539 轉 703

十一. 經費預算：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出。

十二. 本計畫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